
WAKO

第一章：通則





目錄

第一節	規則變更權限
第二節	健康與安全
第三節	簡介、設備與場地規範
	1. 前言
	2. 賽事項目
	3. 設備規範
	4. 競賽分配表
	5. WAKO 年度行事曆
第四節	官方賽事活動
	1. 舉辦條件
	2. 錦標賽
	3. 世界盃
	4. 獎盃授予
	5. 競賽總部
	6. 量秤
	7. 茶點供應與其他協助
	8. 賽事計劃表
	9. 秤重程序
	10. 選手國籍
第五節	成績異議
	1. 標準程序
	2. 違規抗議
第六節	影片證明
第七節	賽事官方團隊
第八節	WAKO 協會代表
第九節	人員結構
	1. 統籌
	2. 主辦單位
	3. 裁判、計分員、計時員
	4. 播音員
	5. 醫療團隊
	6. 競賽委員會
第十節	國際裁判認可、登記與研習
第十一節	醫護行政與禁藥防制
第十二節	技術委員會
第十三節	WAKO 協會成員與非 WAKO 協會



第一節 規則變更權限：

只有 WAKO 官方董事會以及由 WAKO 官方董事會直接任命的協會成員有權利變更本規則。規則的變更必須與該規則責任範圍內之委員會進行協調，且變更生效日期自變更確立後最少需時一個月；而變更內容與生效日期皆有必要完整、詳實地通知 WAKO 各個國家之協會成員。

唯在發現規則有明顯錯誤，或 WAKO 官方董事會認為對健康及安全有危急影響，或任何不可抗力之情況下，規則變更確立後得即時生效；但仍需盡速通知各個國家之協會成員。然，若當前有世界盃及錦標賽等賽事即將展開或在賽事期間，任何規則的變更都是不被允許的。

WAKO 官方董事會有權利隨時變更本規則之第一章通則，亦有必要透過郵件與線上發布等方式完整而詳實地通知各個國家之協會成員。

第二節 健康與安全：

WAKO 為全面通過世界反興奮劑組織之所有條例的正式成員，選手無論在比賽期間或其他時刻都應該遵守其規範。WAKO 允許洲際性或世界級播臺賽事一天最多可進行兩場競賽，而榻榻米賽事則沒有限制。

WAKO 的醫療程序與健康安全之正規指南包含下列數點：

- 簡介
- 反興奮劑
- 減重與營養方針
- 醫療健身認證與考試
- 賽前體檢
- 體檢失格
- 醫療人員
- 賽間健康安全維護

第三節 簡介、設備與場地規範：

1. 前言：

所有踢拳道競賽的核心都是榮譽，與公平競爭。比賽的結果將會決斷一個選手、俱樂部，甚至是國家代表隊的成就；任何由不光彩的行為所達成之比賽結果都會在經過調查後被裁判，以及委員會否決，且官方將進行懲處。

所有賽事包含 WAKO 官方競賽、國際性賽事、封號賽、頭銜賽，無論專業或業餘比賽都應該遵照如此規則進行；因為比賽皆建立在自發基礎上，而自發則須依循公平競爭的原則，與對所有參賽者、裁判、官方人員，以及 WAKO 競賽規則的尊重。每一運動員、選手、教練、官方人員、代表，以及主辦方和協會成員都必須尊重本規則，與彼此團隊、協會聯盟和 WAKO 的榮耀、價值及精神。

此外，凡踢拳道賽事皆有促進、推廣踢拳道技擊運動(含：踢拳道發展、普及化與技術水平)和 WAKO 協會之責任。

2. 賽事項目：



隸屬於 WAKO 總會下的賽事項目包含：

各階段的世錦賽(含：輕少年、青年、成人)，以及踢拳道之所有項目(半接觸踢拳道、輕踢拳道、踢拳道、全接觸踢拳道、低踢拳道、K-1、自由套拳)，如下表所列：

- 半接觸踢拳道：Younger Cadets, Older Cadets, Juniors, Seniors, Veterans Male and Female Division
- 輕踢拳道：Older Cadets, Juniors, Seniors, Veterans Male and Female Division
- 全接觸踢拳道：Younger Juniors, Older juniors, Seniors Male and Female Division
- 低踢拳道：Younger Juniors, Older juniors, Juniors, Seniors Male and Female Division
- K-1：Younger Juniors, Older Juniors, Seniors Male and Female division
- 自由套拳(使用武器與不使用武器)：Youngest Cadets, Younger Cadets, Older Cadets, Junior, Senior Male and Female Division
- 踢拳道(擂台)：Older Cadets, Juniors, Seniors, Veterans Male and Female Division
- 洲際性錦標賽包含所有年齡區間與運動項目。
- 區域性錦標賽包含所有年齡區間與運動項目。
- 世界盃包含所有年齡區間與運動項目。
- 洲際盃包含所有年齡區間與運動項目。
- 國際公開賽與世錦賽同。
- 在世錦賽、洲際性錦標賽、區域性錦標賽僅開放國家代表隊參加。
- 洲際性錦標賽不開放其他洲隊伍參加。
- 世界盃、洲際盃僅開放 WAKO 協會隊伍、俱樂部參加。
- 高階世錦賽中，每一隊伍最多僅可一選手參加一類項。
- 初、中階世錦賽中，每一隊伍最多僅可兩名選手參加一類項。
- 在盃賽及其他公開賽中則沒有限制隊伍可參加之選手數量與類項。
- 在世錦賽與洲際性錦標賽中，選手僅可以參加其實際體重較大一個量級的區間，例如：選手重量為 65.5 公斤，則可參加-69 公斤或-74 公斤。
- 世錦賽與洲際性錦標賽每隔一年皆會交替，如當年舉辦高階世錦賽，隔年則舉辦初、中階世錦賽。
- 世錦賽與洲際性錦標賽可能因為董事會之決議而分為兩組類項(如下類組)在兩個不同的國家舉行。
- 半接觸踢拳道 – 踢拳道 – 全接觸踢拳道 – 自由套拳
- 輕踢拳道 – K1 – 低踢拳道
- 以上仍取決於 WAKO 董事會之決議。
- 洲際性錦標賽可能包含所有項目在同一地點舉行。
- 初、中階世錦賽、洲際性錦標賽會包含所有項目在同一地點同一時間舉行。
- 初階世錦賽、洲際性錦標賽可與中階世錦賽、洲際性錦標賽分開舉行。
- 擂臺賽事中，選手僅可參加一個項目；而半接觸踢拳道、踢拳道與輕踢拳道可同時參加，但不得同時參加擂臺項目，而選手若因同時參加兩個項目，且比賽時間恰好相碰，選手須立即從中作出選擇，其放棄之項目將喪失資格。

3. 設備規範：

凡賽事主辦方皆須提供下列標準設備以令賽事順利進行：



WAKO 通則

- 電子磅秤或機械秤(最少兩部)。
- 足夠數量的擴音器。
- 各國家代表隊的國旗與國歌播放檔案(CD)。
- 用以清潔與乾燥地板的機器。
- 影印機。
- 計時器(放置位置必須隨時可供裁判查知)。
- 榻榻米小墊片(用以標示回合結束)或播臺賽使用之銅鑼。
- 每一比賽場地必須以一數字標記。
- 每一榻榻米需有兩個大型黑色數字記分板(0 到 30)標示成績，數字兩側需各有兩個小型紅色數字(0 到 3)標示警告與退場。
- 良好的賽號顯示。
- 良好的時間顯示。
- 賽事計劃表。

4. 競賽分配表：

- 來自同一俱樂部或國家代表隊的同一量級選手必須被拆配至不同的分制(一在上，另一在下，選手只能在決賽中相遇。)
- 近兩屆錦標賽(含世錦賽、洲際賽)的冠軍必須被拆配至不同的分制(一在上，另一在下，選手只能在決賽中相遇。)
- 若某一項類中的參賽選手數目為奇數，則上屆冠軍得於第一場比賽中直接晉級。
- 每一競賽分配表須具備下列事項：比賽名稱、地點、日期、比賽項目、量級，以及選手姓名、性別、年齡、所屬隊伍與編號。
- 競賽分配表一式三份；一予總裁判長，二予官方單位，三張貼公告。三份內容皆為相同，任何變更都需要總裁判長的同意與簽名，並確保三份競賽分配表保持更新。此外，各隊伍代表亦會得到一份謄本。
- 競賽分配表連同賽績皆被視為 WAKO 的官方文件，並至少保存兩年以上。

5. WAKO 年度行事曆：

- WAKO 年度行事曆在任何時候都可於官方網站查看。內容包含：
- 世錦賽、洲際錦標賽：最慢將於賽期前兩年公布。
- 區域性錦標賽、世界盃、洲際盃：最慢將於賽期一年前公布。
- 國際公開賽：最慢將於賽期一年前公布(主辦單位負責通知 WAKO 總會關於公開賽的日期與其他細節)。
- 其他：WAKO 年度行事曆亦包含其他官方活動；如：研討會、會議等等。

第四節 官方賽事活動：

1. 主辦單位：

任何賽事活動的發起人必須為 WAKO 成員協會的執行長，或具備相等權力之負責人；若其因故而與其他相關單位(夥伴)合作，亦不會改變其應負之全部責任；且發起人需與 WAKO 總會負責人針對賽事相關進展保持密切



聯繫，並最少應在每兩個月內以書面報告通知 WAKO 總會。本節下文含括發起人(主辦單位)所有應盡責任。

2. 錦標賽：

錦標賽含世錦賽、洲際錦標賽以及區域性錦標賽(亞洲、阿拉伯、大洋洲、泛美洲、非洲)得每兩年擇一舉辦一次，可擇以總錦標賽(競賽項目包括多個踢拳道項目)之方式舉辦，或在主辦單位與 WAKO 總會協議下將不同項目分為最多兩場錦標賽各自舉辦之。

錦標賽的場地標準：

- 必須具備最少 2000 位觀眾席。
- 必須具備良好的對戰場地及非對戰場地。
- 必須具備適當且足以負擔眾參賽選手(隊伍)使用的暖身場地。
- 必須具備適當且足以負擔眾參賽選手(隊伍)使用的休息室、更衣室。
- 必須具備裁判席、主辦單位席，與 WAKO 官方席。
- 必須設立總部、管理室，以及備妥傳真機、影印機。

WAKO 針對錦標賽和盃賽的授權費用並不相同，但皆由 WAKO 總會負責人在董事會的同意下直接處理。

3. 世界盃：

盃賽的舉辦要點與一般錦標賽略同：

- 賽程為期至少 3 天。
- 選手必須完成報到並秤重後始可上場比賽。
- 半接觸踢拳道、踢拳道、輕踢拳道採兩回合，每回合各 2 分鐘制(2X2)。
- 擂臺賽採三回合，每回合各 2 分鐘制(3X2)。
- 自由套拳。
- 一切規則以 WAKO 規則為準。
- 必須委任 WAKO 官方認可之裁判。
- 世界盃僅開放 WAKO 協會成員與其俱樂部、隊伍參加。

一場 WAKO 公開賽不應開放予非 WAKO 協會聯盟或其旗下俱樂部、隊伍參加；當賽事以 WAKO 為名時，即表示該賽事視 WAKO 規則為唯一規則。

4. 獎盃：

一個適量而高級的獎勵與榮耀象徵務必確保達成下列要求：

- 獎牌：賽事中的所有分項皆須提供冠軍、亞軍與兩面季軍獎牌。
- 獎盃：獎盃專屬於金牌贏家，應符合賽事國家之合理標準。
- 半接觸踢拳道中的團體項目提供獎盃。
- 前三名所獲得的國際賽事資格積分如下：冠軍=3pts，亞軍=2pts，季軍=1pt。

5. 競賽總部：

主辦單位須擇一適當飯店作為競賽總部。

6. 量秤：



在正式秤重至少兩天之前，必須提供選手至少兩部醫療級秤重計。

7. 茶點供應與其他協助：

須提供裁判及官方人員適量茶飲(餐飲吧)，最少須供應茶、咖啡，和軟性飲料。此外，主辦單位有責任通知參賽隊伍代表一切相關訊息，包括地點、時間、飯店價格列表、機場交通，和完整賽程表；並應在機場派駐人員協助選手抵達會場(參賽代表團需告知主辦單位班機抵達時間)，更應確認所有人員及設備齊具以令賽事順利進行。

8. 標準賽事計劃表：

WAKO 總會已擬定標準賽事計劃表，並將之分發至各世錦賽與洲際錦標賽主辦單位手中。然若主辦單位有偏離本計畫表之情事，需與 WAKO 總會及組委會聯繫以找出最佳解決方案。

WAKO 董事會及組委會有權變更賽事計劃表。

9. 秤重程序：

秤重由裁判委員會主席或與技術指導一同主理，在秤重期間，WAKO 官方將會委派兩名人員(一名男性、一名女性)出席。

而在選手進行秤重時，該選手所屬隊伍代表亦可出席；但不允許因任何因素而干預秤重進行，在秤重時，隊伍代表嚴禁與選手有身體接觸，且得保持與磅秤至少 1 公尺以上之距離。

每一名選手都必須在秤重時展示 WAKO 選手證以及體檢報告，有效期限為 1 年；亦須提供其個人官方護照以供確認；完成秤重後，會由一名合格的醫生判定並宣布選手符合參賽資格。

每一量級的選手皆會在賽事展開的第一天秤重，或在選手被劃入分配表的當天進行秤重，合理而正規的程序是在選手正式上場前約 24 小時秤重。

若選手秤重與上場比賽在同一天，而比賽可能在秤重後三小時甚至更短的時間內開始；董事會必須與醫療委員會妥善商議，並保證不會因此損害到選手於第一回合的賽績與權益。

秤重時應遵照賽事行程表進行，每場比賽所公布的時間選手都應視為官方資訊而予以重視，任何官方公布時間以外的秤重程序皆是不被允許的，除非參賽隊伍代表認為秤重無法在官方決議的時程內完成。而在第一次的正式秤重(報名期間)，代表團所屬聯盟可向主辦單位告知因旅程耽擱等因素將可能致使秤重延誤，主辦單位會給予其額外秤重的機會。然而，若是主辦單位已在邀請文件內註明秤重時間，則不被允許。所有參賽隊伍皆必須在劃入競賽分配表前進行秤重。

官方秤重(報名期間)：若選手超過其所申報之量級，可於官方秤重時間內得第二次秤重機會以符合限制，然而選手必須等待 WAKO 官方作出正式決定。若選手在第二次秤重時仍未能符合其所申報之量級，有以下兩個結果：

- 直接取消參賽資格：此為 WAKO 官方最終決定，不得上訴。
- 上移一個量級：唯在該量級尚有空缺，且該量級秤重程序尚未結束之前可行之。

此外，聯盟可正式秤重和體檢結束前替換選手，替換者須為已登記之儲備選手，或是在其他量級之選手。

每日秤重：以播臺賽來說，比賽期間每日皆會有秤重程序，或者至少在比賽期間會有三次秤重。秤重時間一般為官方公布的早上時間，任何官方公布時間以外的秤重程序皆是不被允許的，除非參賽代表認為秤重無法在官方決議的時程內完成；且選手必須提供其個人護照以供身分證明。若選手超過其所申報之量級，得第二次秤重機



WAKO 通則

會以符合限制，然而選手必須等待 WAKO 官方作出正式決定。但若選手在第二次秤重時仍未能符合其所申報之量級，則會喪失比賽資格。

重量的參考依據選手在未著任何裝束之情況下於秤重計上所顯示之公制單位數值，可以使用電子秤。選手僅被允許參加由秤重所得之量級，秤重必須在堅硬的地板進行而非地墊上。

男女秤重程序需分開進行，最佳處理方式為使用兩個不同的房間。任何蓄意或投機行為試圖侵犯上述規則者，將會受到 WAKO 官方懲處，無論是與會選手或是協會聯盟。

10. 選手國籍：

在世錦賽與洲際錦標賽中，參賽選手皆代表其所屬的國家，且必須展示其合法護照。在特殊情況下，選手得變更其代表國家一次，然須符合下列條件：

- 其欲變更國家確認選手具有永久居留權。
- 選手必須向 WAKO 總部呈報，並解釋之。
- 必須提供原代表國家之書面協議。
- 任何投機行為都是不被允許的，選手與其欲變更國家皆會受到懲處。

擁有不同國家護照的選手同樣僅可進行一次變更，且亦需提供雙方國家書面協議，並提交至 WAKO 總部。在秤重時，其合法護照必須呈給相關官方人員，以洲際錦標賽而言，來自其他洲的選手是不能參加的。

第五節 成績異議：

1. 標準程序：

若一參賽隊伍想對競賽結果提出抗議，必須在比賽結束後 15 分鐘內，以書面形式提交報告給裁判長，內容須清楚描述問題。而裁判長會將該書面報告轉呈至負責處理的裁判委員會，以令問題能立即解決。

請注意：全接觸踢拳道、低踢拳道、K1、輕踢拳道，及踢拳道並無法改變比賽結果。詳見擂臺運動規章的段落 18，和輕踢拳道規章的段落 17。

在提出抗議前，必須繳付 100 歐元之行政處理費，若抗議成功則會退還該筆費用。

2. 違規抗議：

違規抗議係指選手對比賽結果以破壞賽事進行的方式表達不滿，如：選手佔據擂臺/榻榻米拖遲比賽程序，無論是選手個人意向或由其教練決定。發生上述情事，將直接上報裁判委員會或官方董事會，然而如果必須出動保安人員以化解衝突時，將可能導致整個國家隊伍遭取消資格。

唯有正式提出書面抗議報告才能被裁判委員會接受，但此後若發生上述情事亦不被允許。

第六節 影片證明：

影像畫面不適用於任何 WAKO 賽事，也不保證能夠用來佐證任何質疑、投訴，以及責任歸屬。



第七節 賽事官方團隊：

所有錦標賽與世界盃之官方人員皆屬於 WAKO 官方人員，而非該國家或協會人員。他們必須完全保持中立且在比賽期間即代表著 WAKO，展現積極、誠實與不帶偏見的態度，和公平競爭的精神。

世錦賽、洲際性錦標賽、區域性錦標賽、世界盃之 WAKO 官方人員有：

- WAKO 董事會代表
- 裁判委員會
- 各委員會主席
- 行政及管理人員
- 擂臺運動或榻榻米賽事之裁判長
- 裁判員
- 出腳計數員
- 計時員
- 計分員
- 播音員
- 醫療團隊

第八節 WAKO 協會代表：

WAKO 官方代表將會出席所有錦標賽與盃賽(含世界性、洲際性和區域性)。在賽事中，WAKO 代表可以是 WAKO 主席或董事會的其中成員；其職責在於確保賽事在 WAKO 規則下進行，並見證所有賽績為 WAKO 官方結果。對於每一場賽事，WAKO 主席或董事會將可指派一名 WAKO 代表。

第九節 人員結構：

WAKO 已經創立了兩個裁判委員會，一為擂臺運動，二為榻榻米運動。各委員會主席負責任命賽事幹部組織裁判員；而賽事幹部負責所有設備含擂臺、榻榻米、官方席次、制服等等，並指示比賽正式開始，主理秤重程序。同時必須將競賽分配表分送至各官方人員席上，並在比賽結束後收集回來；亦只有賽事幹部負責與有權劃定或變更競賽分配表；且作為抗議中的最高仲裁單位，其決定一概必須遵守。

裁判委員會由 WAKO 董事會任命，一期四年，WAKO 董事會有權決定提前或續任。

1. 競賽委員會 / 行政人員：

管理人員負責收集所有報名資料並登打進電腦中以供劃定競賽分配表；競賽委員會則負責劃定競賽分配表，再將之分發至各官方人員手中；並在每一場比賽結束後，將完成的賽表收集回來，將比賽結果轉入電腦中。此外，競賽委員會亦負責在賽後整理出正式賽事報告，並分發給各參賽代表隊伍。若主辦單位無法推派出適合的負責人，則 WAKO 董事會可提名人選。

2. 賽事幹部：

賽事幹部由擂臺運動或榻榻米運動主席任命，負責維護賽事按照正常程序進行，並負責依據裁判的素質與中



立原則來部署每一場比賽的裁判員；且協助競賽分配表與比賽結果相稱無誤，再將之呈交給負責單位。而在有抗議提出時，賽事幹部亦須按照程序處理，並做出第一級的決定，若抗議者對其決定無法認同，則賽事幹部有責任再將所有細節向技術指導總監告知。縱使賽事幹部負責監督裁判與比賽進行，但唯有在確切錯誤下，才能變更最後的比賽結果。

而在自由套拳中，總裁判長會給予選手指示以開始，並在最後統整其他裁判的結果。在錦標賽與盃賽中，裁判委員會將委派經驗豐富的裁判作為賽事幹部。

3. 裁判 / 擊中計數員 / 計時員 / 計分員：

裁判、擊中計數員、計時員與計分員之職責將在各播臺運動規章與榻榻米運動規章中詳述。

4. 播音員：

賽前，播音員必須廣播選手準備；而一開始，播音員需廣播選手至紅色角落與藍色角落就位。一般在正式賽事中，紅色屬於地主選手；因此播音員會請挑戰選手至藍色角落，而地主選手至紅色角落。

在錦標賽和盃賽中，播音員會廣播下一場比賽的選手準備；若在廣播 3 次後仍然沒有上場，則播音員會要求計時員開始計時；在 2 分鐘內如果選手仍舊沒有出席，則播音員會給予裁判指示並宣布該選手棄賽，而比賽的獲勝者為其對手。在自由套拳和競賽中，播音員會大聲廣播每一裁判的標記。計時員會由裁判長或主辦單位任命。

5. 醫療團隊：

醫護人員必須隨時在場邊待命以供裁判指示與危急情況；在被請入賽場前，醫護人員不得進入比賽之榻榻米或播臺中。場邊則必須安置足夠的設備與醫護人員，以便在需要時可立即而安全地進行緊急醫療措施。而其中醫護人員必須具備踢拳道相關傷害救護經驗，指派適當的醫療團隊與備齊所需(如：救護車)為主辦單位之責任。亦必須遵守 WAKO 醫療程序及健康安全指南。

6. 競賽委員會：

競賽委員會應由 WAKO 董事會選派，且必須包含最少 3 名成員；而其中之主席將被視為競賽主席，競賽委員會中的所有成員皆應具備英語溝通能力。

委員會成員將在賽事展開前會面，若有需要，得自行會晤；但在賽事活動期間，共同檢討、開會與執行是絕對必須的；亦或以電子郵件和電話溝通。

競賽委員會職責：

- 對賽事程序與紀律負責。
- 對該活動與場地之所有裁判、工作人員負責。
- 善盡所有文書工作(含比賽結果、抗議文件等)，並對此負責。
- 與裁判委員會緊密合作，並協助舉行裁判研習會。
- 與主辦單位一同監控賽事活動遵照 WAKO 規則而順利進行，確保任何不符規定之情事皆以解決。
- 主理秤重程序及人員安排。
- 必須向 WAKO 董事會和 WAKO 主席彙報。
- 負責處理抗議，並給予董事會相關建言；董事會將根基於此做出最終決定。



第十節 國際裁判認可、登記與研習：

在籌辦一場錦標賽和盃賽時，競賽委員會將先籌辦一場裁判研習會以確認所有裁判的評斷標準和行為符合資格且有一致的表現。而在寄出錦標賽的邀請函時，WAKO 會額外加入說明，告知裁判員所有需要事前作的準備(如下)：

- 所有裁判人員必須有最新修訂版本之規則的副本，此將在研習會上使用。
- 需略懂英文，此亦納入裁判評鑑標準當中。
- 研習會將依據賽事比賽項目逐一講解。
- 所有裁判人員必須穿著相同的正規制服以代表 WAKO 形象。

研習會的內容如下：

- 口頭介紹與解釋。
- 講解一般常見問題以供裁判人員參考。
- 相關影片實例。
- 實際執法演練。
- 講解計分卡與計分系統。
- 筆試/考試。
- 登記資料。
- 所有裁判員會被登記入冊，並在賽事、及任何公開活動(研習會)中依據表現給予評鑑。
- 表現優異的裁判員將會被邀請成為正式裁判，並有資格參加當屆錦標賽。
- 裁判員將依據賽事中的表現與評績取得其執照。

第十一節 醫護行政與禁藥防制：

醫療委員會須包含至少 3 名成員，其中主席負責委員會內部的組織工作；醫療委員會中的所有成員皆應具備英語溝通能力。

委員會成員將在賽事展開前會面，若有需要，得自行會晤；但在賽事活動期間，共同檢討、開會與執行是絕對必須的。

醫療委員會職責：

- 確保賽事在醫護人員的協助下遵照 WAKO 醫療規則進行。
- 確保反興奮劑規則完善宣達，並協同董事會與主辦單位達成禁藥防制之目標。
- 確保 WAKO 有效根除減重問題。
- 協心合作，並須向董事會彙報。
- 在秤重時間因故推延，或選手沒被告知而使得秤重時間與比賽太過接近時，醫療委員會有權要求延後比賽。

第十二節 技術委員會：

技術委員會須包含至少 3 名成員，其中主席負責委員會內部的組織工作；醫療委員會中的所有成員皆應具備英語溝通能力。



委員會成員將在賽事展開前會面，若有需要，得自行會晤；但在賽事活動期間，共同檢討、開會與執行是絕對必須的。

技術委員會職責：

- 依據賽事經驗，改善現有 WAKO 教學大綱。
- 依據賽事經驗，改善當前 WAKO 分級系統。
- 提供董事會關於擂臺運動與榻榻米運動之建議，以改善目前使用規則與標準。
- 協助 WAKO 地區提升技術水平。
- 負責檢核主辦單位提供之競賽安全設備；亦須確保比賽場地具有高品質與高安全性。

1. 特別注意：

賽事中所有官方人員、裁判無論在工作中或休息期間，皆不得給予其隊伍任何指導或訓練；在一場賽事中，僭越自身職位角色之行為是不被允許的。亦再次強調，英文能力對於工作人員而言是非常重要的。

第十三節 WAKO 協會成員與非 WAKO 協會成員：

WAKO 不允許其成員參加任何非 WAKO 官方(如：WKA、WKN、WKF、ISKA 等)所舉辦之公開活動；所有的 WAKO 活動(含：世界性、洲際性與區域性賽事)亦僅開放 WAKO 成員參與。

而在北美與南美地區，為給予 WAKO 成員更多推展機會，可同意非 WAKO 成員出席其活動，反之亦然；直到 WAKO 董事會對此作出最後決定。

依據先前商定的規則，非 WAKO 成員不得參加由 WAKO 國際聯盟或其旗下之分會成員舉辦之賽事活動，或根基於 WAKO 規則底下之賽事活動。若一國家內有 WAKO 與非 WAKO 協會，則該國家運動員必須終止其於非 WAKO 協會之會籍，始可加入 WAKO；而在一來自非 WAKO 協會的運動員加入 WAKO 後，即不得再回歸至原協會；若其有任何與非 WAKO 協會勾結之情事，將立即被 WAKO 驅逐，並永久不得恢復會籍。